

证券代码：002319

证券简称：乐通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75

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乐通股份”、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深圳市大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晟资产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51,999,95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6.00%，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（含本次）为 51,990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 99.9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6.00%（股份比例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计算所得）。敬请广大中小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大晟资产函告，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质押展期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展期的质押股数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原质押到期日	展期后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	------

大晟资产	是	26,000,000	50.00%	13.00%	否	否	2016年12月14日	2023年12月13日	2024年11月01日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	并购借款
合计	-	26,000,000	50.00%	13.00%	-	-	-	-	-	-	-

2、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控股股东大晟资产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(股)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大晟资产	51,999,959	26.00%	51,990,000	51,990,000	99.98%	26.00%	0	0	0	0
合计	51,999,959	26.00%	51,990,000	51,990,000	99.98%	26.00%	0	0	0	0

备注：上述股份比例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计算所得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1、控股股东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深圳市大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300788336625X

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景田北一街28-1号景田邮政综合楼601室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谢建龙

注册资本：100,000万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股权投资管理；受托资产管理；房地产经纪；投资兴办实业；高新技术项目投资；商业地产与产业地产投资；激光技术投资与开发；国内贸易。

股东情况：大晟资产主要股东为周镇科，持股99.95%，张金山持股0.05%。周镇科为大晟资产的实际控制人。

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：

项目	2023年9月30日（万元）	2022年12月31日（万元）
资产总额	303,534.68	308,673.24
负债总额	257,329.05	260,178.95
营业收入	37,227.97	51,515.32
净利润	-2,469.19	3,437.55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7,203.09	3,188.36
资产负债率	85%	84%
流动比率	33%	40%
速动比率	31%	38%
现金/流动负债比率	3%	2%

备注：上述财务数据为大晟资产合并报表数据。

2、截至目前，大晟资产各类借款总余额 4.1545 亿元，未来半年内需偿付上述债务金额 0.32 亿元，未来一年内需偿付上述债务金额 3.1045 亿元。大晟资产最近一年不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及金额，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。大晟资产及实际控制人资信状况良好，融资渠道畅通，具备相应资金偿还能力。

3、大晟资产质押公司股份主要系向商业银行申请办理并购贷款业务，以获得的银行贷款资金，用于支付并购对价。大晟资产已签署上述银行贷款展期协议，本次股份质押系其将原有部分股份办理质押展期，并未产生新的股份质押。未来大晟资产将通过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等方式偿还上述银行贷款。

4、截至目前，大晟资产相关质押风险可控，不存在被强制平仓或强制过户

的风险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。如后续出现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，大晟资产将会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、提前还款、追加保证金或其他担保物等措施。

5、大晟资产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，其所持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。

6、公司将密切关注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相关情况，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中小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控股股东有关股权质押情况的说明函
- 2、质押展期相关协议及文件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2月15日